

(上接B60版)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苏州爱康康膜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554205755F	
注册地址	张家港港经济开发区东区镇北路西	
法定代表人	邹承慧	
注册资本	28660.8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	膜膜材料研发、EVA胶膜研发、生产、销售、自产材料代理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99.99%、邹承慧1%	
关联关系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基本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度
	总资产	34,136.70
	净资产	24,559.09
	营业收入	12,751.71
	净利润	100.20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苏州广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58300292471	
注册地址	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金港镇北路110号205室	
法定代表人	潘伟强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	物业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保安保洁服务、园林绿化服务。	
股东及持股比例	徐国辉40%、邹晓英40%、沈恩阳10%、黄国刚10%	
关联关系说明	徐国辉为本公司董事、邹晓英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邹承慧妹妹	
税务登记证书号	苏税经字20150207213819号	
基本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度
	总资产	138.17
	净资产	114.33
	营业收入	577.64
	净利润	16.65

注:上述关联方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具体执行将以市场价格为准进行具体核算,具体参考标准如下:
1、交易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2、交易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人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的價格确定;

3、交易事项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按照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作为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要具体体现公平,公司根据实际需求,与关联方根据公允价格、公允的支付方式、公允的交易条件等按次签订相应合同进行交易。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爱康实业为业务提供原材料,在本公司绿化工程、景观绿化等方面为公司提供了长期的服务,同公司建立了较好的合作关系。本公司子公司苏州康金金属材料公司自有厂房、仓库、办公场所部分租赁,将其出租给关联使用,能有效地提高固定资产利用率;

公司太阳能配件产品的客户为光伏组件厂商,爱康光电为本公司目标客户之一,公司向其出售配件产品能增加2016年公司的销售收入并保证了合理的利润;

公司2016年没有较大规模的光伏电站建设计划,能源工程主要从事光伏电站工程设备采购、安装、工程管理等业务,具有较强光伏电站安装建设的能力,在合理价格内向其出售符合经济性;能源工程曾为公司的光伏电站建设提供过建设和代理服务等服务,且合作关系良好,爱康能源工程自2015年以来因该行业的发展前景获得了衣银、海通等专业投资者的战略投资,我们判断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

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上述关联交易在同类交易中所占比重不大,不会造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

本次关联交易确定为较为公允的定价参考标准,并明确了在实际发生交易时根据公允价格、公允的支付方式、公允的交易条件等按次签订相应合同进行交易。监事会认同该次交易,并对交易条件表示认可。

五、关联关系概述: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2016年度公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符合公司的实际需要,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交易行为符合公、公正、公开,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本次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3、本次关联交易签订计划将随市场化原则进行,公司应根据实际需求,与关联方根据公允价格、公允的支付方式、公允的交易条件等按次签订相应合同进行交易。

4、本次关联交易签订过程中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合法。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本公司本次关联交易计划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我们予以认可,没有异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上述关联交易在同类交易中所占比重不大,不会造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

本次关联交易确定为较为公允的定价参考标准,并明确了在实际发生交易时根据公允价格、公允的支付方式、公允的交易条件等按次签订相应合同进行交易。监事会认同该次交易,并对交易条件表示认可。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的相关独立意见;
4、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核查意见并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6-47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述:
2016年4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邹承慧先生、徐国辉女士为本次担保事项的关键董事,依法对以下议案4、5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关于为继为江苏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为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华铝材”)向金融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24,100万元人民币的贷款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24,1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一年。上述担保期限到期后公司将继续为其在24,100万元额度的内贷款提供担保。

2、关于为继为江苏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为江苏科玛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玛金属”)向金融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9,000万元人民币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9,000万元”,担保期限一年。上述担保期限到期后公司将继续为其在9,000万元额度的内贷款提供担保。

3、关于为继为江苏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为苏州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原苏州盛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光电”)向金融金融机构总额不超过7,900万元人民币的贷款提供担保,实际贷款发生额为7,900万元,担保期限一年。上述担保期限到期后公司将继续为其在21,700万元的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

江苏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实业”)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被担保方爱康光电与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和爱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国际”),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关于为苏州爱康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苏州爱康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工程”)是一家专业从事光伏电站工程设备采购、安装、工程施工等业务的子公司,2016年度公司计划接受其光伏发电工程服务关联交易总金额15亿元,为保证其能够履行上述交易,公司作为其金融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190,0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一年。爱康实业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被担保方能源工程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爱康实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关联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有效期为本次议案股东大会通过日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含当日)。在此期间内在上述范围内的具体担保事项,由董事长邹承慧先生签署并办理具体担保事宜。

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已超过2015年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上述对外担保金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81749410941G	
注册地址	江阴市华士镇工业集中区(东桥路南侧)	
法定代表人	徐友才	
注册资本	47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主营业务	研究、开发铝材,铝塑复合包装材料及其制品,生产铝塑复合包装材料及其制品、铝铝材。	
股东及持股比例	东华铝材由江苏海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占比70.21%)、美国德昌铝业CHINA DELTA LIMITED(占比21.32%)、FORBURY INDUSTRIES LIMITED(占比8.47%)共同出资组建,海达集团为控股股东,徐友才先生为实际控制人。	
关系说明	东华铝材为本公司太阳能电源组件产品的重要供应商。东华铝材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基本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度
	总资产	284,146.96
	净资产	124,344.54
	营业收入	301,018.22
	净利润	10,084.27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江苏科玛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81768867855	
注册地址	江阴市华士镇工业集中区(东桥路)	
法定代表人	赵超群	
注册资本	478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营业务	金属材料、食品包装材料、光电管帽、冲压件、微特电机铝壳、机械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科玛金属由江苏海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占比55%)、徐国(占比20%)、陈海高(占比25%)共同出资组建,海达集团为控股股东,徐友才先生为实际控制人。	
关联关系说明	科玛金属主要从事光伏组件产品,科玛金属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基本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度
	总资产	191,254.69
	净资产	151,287.82
	营业收入	307,361.27
	净利润	12,004.76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苏州爱康康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542711113	
注册地址	张家港港经济开发区金港镇北路110号	
法定代表人	邹承慧	
注册资本	74807万美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资境内合资)	
主营业务	研究、开发、生产太阳能光电及太阳能电池组件、销售自产产品;从事太阳能电池、太阳能组件材料、产品包装材料、太阳能组件、太阳能发电设备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占74.9%,爱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占28.092%,天地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占16.738%,苏州康金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占0.1%,邹承慧占0.7355%,新加坡阳光研究中心占0.2487%。	
关联关系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其他企业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基本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度
	总资产	182,599.32
	净资产	61,079.02
	营业收入	163,259.27
	净利润	11,842.71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苏州爱康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542711133	
注册地址	张家港港经济开发区金港镇北路110号	
法定代表人	潘伟强	
注册资本	74807万美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资境内合资)	
主营业务	研究、开发、生产太阳能光电及太阳能电池组件、销售自产产品;从事太阳能电池、太阳能组件材料、产品包装材料、太阳能组件、太阳能发电设备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占74.9%,爱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占28.092%,天地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占16.738%,苏州康金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占0.1%,邹承慧占0.7355%,新加坡阳光研究中心占0.2487%。	
关联关系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其他企业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基本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度
	总资产	182,599.32
	净资产	61,079.02
	营业收入	163,259.27
	净利润	11,842.71

4.苏州爱康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苏州爱康康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53476146X	
注册地址	张家港港金港镇 镇北路西 镇北路北顺1幢	
法定代表人	李家康	
注册资本	13177.0833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主营业务	能源工程技术服务;新能源发电工程;设计;EPC工程管理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新能源发电工程;设计;能源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能源领域内的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系统;水冷炉内设备、空气净化设备、LED照明设备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自管和相关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力工程总承包;机电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凭资质证书经营)。	
股东及持股比例	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60.64%,东方汇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4.23%,金陵投资控股有限公司37.2%,弘义合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前称弘义)4.03%,弘义茂投资中心(有限合伙)6.64%,张家港爱康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0.739%,衣银(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3.72%,衣银无锡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4.743%,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2.72%,润恒3.62%,平谷0.049%,金义控股0.049%,上海海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1.86%,弘义13.28%,张家港爱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767%,苏州中利阳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前称弘义)1.166%,高亮平0.399%,上海裕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0.395%。	
关联关系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基本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度
	总资产	156,032.29
	净资产	72,435.82
	营业收入	137,775.28
	净利润	15,489.28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苏州爱康康膜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552450755F	
注册地址	张家港经济开发区东区镇北路西	
法定代表人	邹承慧	
注册资本	28660.8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	膜膜材料研发、EVA胶膜研发、生产、销售、自管和相关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99.99%、邹承慧1%。	
关联关系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基本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度
	总资产	34,136.70
	净资产	24,559.09
	营业收入	12,751.71
	净利润	102.50

注:上述被担保方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反担保情况

公司拟为东华铝材向金融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24,1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有关协议尚未签署。

海达集团为东华铝材和科玛金属本次担保提供担保,海达集团及科玛金属为公司提供多次担保。截至2016年3月31日,海达集团及科玛金属对公司向金融金融机构申请的贷款担保情况如下:海达集团对爱康科技担保余额26,600万元;海达集团子公司江阴永顺利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为爱康科技担保余额10,000万元;科玛金属为爱康科技担保余额9,000万元。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海达集团总资产896,550.04万元,净资产415,028.96万元,负债总计481,521.08万元(其中流动资产467,521.08万元);2015年1—12月被担保集团营业收入991,796.17万元,净利润35,536.78万元。

公司为爱康光电向金融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21,7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有关协议尚未签署。

公司为爱康光电向金融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100,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有关协议尚未签署。

公司为爱康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海达集团及科玛金属为公司提供多次担保。截至2016年3月31日,爱康实业及爱康光电对公司向金融金融机构申请的贷款担保情况如下:爱康实业为爱康光电向公司苏州金材科技有限公司担保余额5,000万元;爱康光电为爱康科技担保31,010万元。爱康实业财务情况如下:

截止2015年12月31日爱康实业总资产199,547.75万元,净资产99,094.70万元,负债总计110,453.05万元;2015年1—12月爱康实业营业收入205,529.69万元,净利润28,711.15万元。

四、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一)董事会审核批准情况:2016年4月10日,公司以邮件形式,分别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2016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第六十四条的规定。

1、东华铝材为本公司太阳能电池组件产品的重要供应商,自本公司成立以来因本公司保持了较为良好的合作关系。

2、近年来,东华铝材、科玛金属及海达集团体系下的公司为本单位银行借款提供了多次担保支持,目前,海达集团及科玛金属为本单位担保金额分别为45,600万元、本单位为海达集团下属东华铝材、科玛金属提供31,100元担保。本次担保符合商业互利原则。

3、自2014年7月开始,公司为爱康光电向金融金融机构的贷款提供担保,目前该贷款已全部归还,爱康光电的贷款情况良好,未发生过逾期归还借款,导致本公司发生担保风险的情况;爱康光电同时为公司向金融金融机构的贷款提供担保,截止2016年3月31日担保总额为31,010万元,本次担保符合商业互利原则。爱康实业继续为本次对外担保提供反担保,为公司本次担保可能发生的风险提供补充救济。

4、能源工程为专业从事光伏电站工程设备采购、安装、工程施工等业务,其曾为公司的光伏电站建设提供过建设及代理采购等服务,且合作关系良好,在国内光伏装机容量大幅增长的产业背景下,上述业务前景广阔。能源工程自2015年以来因该行业的发展前景获得了衣银、海通等专业投资者的战略投资,本次对外担保对应融资需求为2016年度能源工程为本公司光伏电站建设提供过工程服务所需资金,对其担保有商业上的合理性,有利于公司2016年度能源工程目标的实现。但该行业竞争激烈,且能源工程资产规模较小,可能存在短期的偿债风险。公司控股股东爱康实业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能有效降低公司的担保风险。同时爱康实业给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了担保,截止2016年3月31日,爱康实业向公司金融金融机构申请的贷款提供的担保余额574800万元。公司会持续关注其被担保人的情况,收集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资料 and 审计报告,定期分析其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关注其生产经营、资产负债、对外担保以及分立合并、法定代表人变化等情况,建立相关财务档案并向董事会报告。

5、爱康膜康主要从事EVA胶膜的研发、生产、销售。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现股权转让给爱康实业,爱康膜康经营良好,公司拟为其申请总额不超过9,000万元的融资提供担保。爱康实业为本次对外担保提供反担保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的贷款提供补充救济。

公司会持续关注其被担保人的情况,收集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资料和审计报告,定期分析其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关注其生产经营、资产负债、对外担保以及分立合并、法定代表人变化等情况,建立相关财务档案并向董事会报告。

(二)独立董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为东华铝材、科玛金属、爱康光电、能源工程和爱康膜康未来的融资提供担保具有商业上的必要性和互惠性。能源工程为经营情况良好,各方均提供了反担保措施,能有效降低公司的担保风险。其中为爱康实业、能源工程和爱康膜康的担保,关联款项均能还款,且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关联股东也应当回避。我们原则上同意该议案。提请董事会持续关注上述五家被担保方的经营情况,注意债务风险。

(三)保荐机构意见:东华铝材、科玛金属经营情况良好,海达集团为大型企业集团,其作为东华铝材、科玛金属担保提供担保能有效降低担保风险;爱康光电、能源工程和爱康膜康经营情况良好,爱康实业为爱康光电、能源工程和爱康膜康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为公司本次担保可能发生的风险提供补充救济。

爱康实业持续关注其被担保人的情况,收集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资料和审计报告,定期分析其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关注其生产经营、资产负债、对外担保以及分立合并、法定代表人变化等情况,建立相关财务档案并向董事会报告。

综上所述,对本次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保荐机构对爱康科技本次担保提供对外担保事项无异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截止2015年3月底,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实现的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98,155.63万元,公司对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为人民币447,395.63万元,为苏州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9,700万元,为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24,100万元,为江阴科玛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7,000万元。累计担保余额占公司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57.03%。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全部为新增担保,则累计担保余额占公司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57.03%。且公司上述担保的对外担保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事项的核查意见并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6-48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召开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5月13日下午14:00

3、网络投票时间安排: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1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同日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6年5月12日下午15:00至2016年5月13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地点: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金港镇公司三楼会议室

5、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10日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6年5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持有有权股票凭证,并以书面方式委托授权他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表决方式:与会股东和股东代表以现场表决和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8、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董事工作报告

2、监事工作报告

3、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关于聘请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8、关于申请2016年度债务性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2016年度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债务性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10